

河海大学科研项目委外项目审批表

委外费用支出项目(主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后续再研	项目编号	1045/419307110
项目负责人	冯卫兵	合同经费	
所在单位	港航学院	主项目是否注明委外	☐ 是 ☒ 否
委外项目基本信息			
委外项目名称	启东市五金机电城北部海岸防护工程、启东市蒿枝港南部海岸防护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审核	委外经费(万元)	7.0
委外事由	河海大学没有环评资质和环评上岗技术人员,因此需要请求辽宁飞思海洋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委外单位),对我校提交的启东市中央河贯通工程中央河闸项目海洋环境影响报告进行技术审核、提出修改意见,并以乙方的名义参加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和出具正式报告。		
委外单位名称	辽宁飞思海洋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委外单位负责人	李伟
委外单位性质	☐ 事业单位 ☐ 高等院校 ☐ 科研院所 ☒ 企业、公司 ☐ 其它	是否与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	☐ 是 ☐ 否
课题负责人承诺			
1、本人已认真阅读过国家和学校公布的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 2、本人和课题参与人员及直系亲属与被委托方无任何利益关系。 3、委外单位具有承担相关研究的能力与资质。 4、如有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如有不符,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签字:	 2022年2月17日
审核意见			
一、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批内容及意见		是	否
1、委外任务是否符合主项目合同要求内容		☒	☐
2、委外承担单位是否具备相应的资质和条件		☒	☐
3、是否有知识产权争议		☐	☒
4、是否同意该委外项目的审批		☒	☐
		签字:	 2022年2月21日